

台安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2021]第 01 号

台安县 2020 年度第 37 批次建设用地需征收新台镇西桓村范围内的土地，征收集体土地面积为 0.6615 公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台安县人民政府批复的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如下：

一、土地现状、征收范围

根据征收土地调查结果确认书，本批次建设用地用地位于新台镇西桓村，用地面积 0.6615 公顷，农用地 0.6591 公顷（耕地 0.4363 公顷、设施农用地 0.2228 公顷），建设用地 0.0024 公顷（农村宅基地）。该批次为违法用地，地上附着物已由相关部门没收入库，该批次征地不涉及其他青苗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本批次用地范围详见（4580.3-41446.6）勘测定界图。

二、征收目的、补偿标准

1、本批次征收土地用于年产 10 万吨沥青混凝土项目建设，土地用途为工矿仓库。

2、征收土地补偿标准按照《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鞍山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鞍政发[2020]14 号）文件执行。台安县新台镇为鞍山市台安县 II 类征地区片，征地区片综合地价为 46.5 万元/公顷，实际补偿为 46.5 万元/公顷。

3、征收土地费用（含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总额 30.75975 万元（不含青苗和地上附着物等其他费用）。

4、支付对象：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

5、支付方式：由用地单位将征收土地补偿费上缴到台安县自然资源局补偿安置费专户，经省政府批准后90日内由补偿安置费专户拨付到镇政府（街道）。

三、补偿登记、协议签订

本次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应在本公告规定的期限内持相关证明材料前往所在的村民委员会填报征地补偿登记表并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书。

四、社会保障和安置方式

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本次征收土地范围内没有符合完全失地农民养老保障条件的在籍农业人口，不需要社会保障安置。本次征收土地安置方式为货币安置。

五、公示期限

公示期限自2021年2月5日起至2021年3月12日止。

六、申请听证

征收土地范围内半数以上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村村民或相关权利人在本公告公示期限内认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按规定向台安县自然资源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地址：台安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关希武

联系电话：4996760

特此公告



西 柜

台安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2021年01月

为落实《2020年度台安县征收国有建设用地补偿安置方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征收土地公告办法》、《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办法》等法律法规，经台安县人民政府批准，现就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一）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二）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三）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二、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一）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二）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三）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三、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一）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二）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三）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四、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一）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二）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三）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主要内容

五、实行方式：由用地单位将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并由用地单位将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

六、补偿标准：按照《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规定的标准执行。

七、社会保障和安置方式：按照《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规定的标准执行。

八、公告期限：自公告之日起至2021年3月12日止。

九、其他事项：按照《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规定的标准执行。

十、其他事项：按照《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规定的标准执行。

十一、其他事项：按照《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规定的标准执行。

十二、其他事项：按照《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规定的标准执行。

关于中国共产党新台安县村 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 应到会人数之内的公示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现就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一、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二、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三、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四、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五、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六、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七、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八、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九、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十、新台安县村党员大会部分党员不计算在应到会人数之内公示如下：

台安县人民政府

台安县2021年度第2批次建设用地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回执

建设用地名称	台安县2020年度第37批次建设用地
被征地单位名称	新台镇西桓村
被征地村（组）面积	0.6615公顷
公告送达日期	2021年2月5日
送达人签字	姜强 郭一男
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发布情况	已公告
代表：  (公章)	已公告
备 注	